

#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信息公开工作 2014—2015 学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和《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简称《实施细则》）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中国石油大学（北京）2014—2015 学年度工作实际编制。全文包括基本情况概述、信息公开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三部分组成，并附清单落实情况附表。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14年9月1日到2015年8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信息公开网站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电话：010-89733062）。

## 一、基本情况概述

2014-2015 学年，学校继续巩固和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以开展“三严三实”活动及教育部巡视整改工作为契机，认真贯彻《条例》、《办法》、《细则》精神，严格按照教育部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积极推进主动公开，深化信息公开内容，扩大信息公开范围，优化依申请公开信息服务，通过加强督查落实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效果，及时准确回应师生及社会关切，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

### （一）深入贯彻落实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求。

学校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持续做好党务、校务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坚持依法公开、及时全面、公正真实和便民的原则，进一步规范了信息发布流程。根据信息内容与信息属性进行分类管理，便于受众查找。

面向社会公众广泛公开的事项校主页通知公告栏中发布；面向全体教职工公开的事项和面向广大学生公开的事项，按照身份识别原则，在学校数字化校园门户通知公告栏发布；学校下发的公开文件同时在数字化校园门户和办公自动化平台（OA）通知公告栏发布；校属各部门、单位在申请发布通知公告时，须明确其发布范围。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校长每年在学校全年工作布置会及下半年工作布置会上都会对全体干部强调信息公开的重要性。

## （二）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

学校将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网站（<http://www.cup.edu.cn/>）、门户网站（<http://menhu.cup.edu.cn>）及信息公开专题网站（<http://www.cup.edu.cn/openinfo/xxgkndbg/index.htm>）、OA办公系统作为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平台，并充分利用官方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信息门户网站于2014年建成启用，校内师生登录后可查看校内通知及公文。学校还发布通知明确要求各部门单位完善各职能部门办公电话、拟订办公流程，全部网上公开。官方微博开通两年来粉丝数8692，发布内容2086条；微信开通一年多来，粉丝数12561，发布内容681条。新媒体在引导重大事件的舆论导向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三）注重重点推进，深化信息公开内容。

学校紧紧围绕教育部《清单》要求，切实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按照清单要求逐条检查落实情况，强化监督检查。各重点领域公开工作均取得了明显成效。

1. “阳光”招生。本科生招生。学校在教育部阳光工程的基础上加大公示力度，通过招生网站、宣传材料，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布《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原则等。对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农村单独自主招生等特殊类招生资格的考生，严格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在招生办网站、所在中学、省级招办、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进行公示。学校网上录取结果及时在招生办网站发布，接受社会监督。研究生招生。学校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选拔的原则，坚持在复试录取过程中实行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公布复试基本分数线、复试工作办法、进入复试考生的初试单科成绩和总分、录取考生的复试成绩、总成绩和录取专业等信息。学校进一步完善招生信访服务机制，向社会公布信访申诉电话，由校纪委、监察处全程监督招生录取过程。学校还聘请了校内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作为监督员，监督本科生招生录取工作，切实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对在招生期间反映的问题均及时、妥善回复，没有产生遗留问题。

2. 财务公开。学校全面公开了预算决算信息。学校财务管理制度通过财务处网页规章制度板块公布，同时，通过信息公开财务收费板块向社会公开。截至目前，已公开 2012 年决算、2013、2014 年预算和决算、2015 年预算。预算公开内容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决算公开内容包括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学校每学年通过信息公开财务收费板块公开，公开内容包括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同时，公布收费投诉方式，即学校纪委及办公电话，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学校

采取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财务管理体制，各学院均建立了预决算管理制度，学院每年的财务收支情况要向全院教职工报告。学校教育收费严格按照《教育收费公示制度》执行，在校内通过公示栏、公示牌及学校互联网的形式，向学生公示学校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以及投诉电话号码等内容；在招生简章及新生入学报到须知中注明有关的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3. 落实《清单》要求。为全面贯彻落实《清单》要求，党政办公室拟定了《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责任分解表》，对照每一条要求将责任落实到人。经过全面梳理，截至8月31日，除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暂未完成编撰外（拟于11月7日前完成），其余事项已全部公开。

4. 加大对事项办理结果的公开力度。充分发挥学校信息与督办工作的职能，在加大对学校重大事项、重要决议的监督检查的同时，注重结果反馈并公开。编辑《督办工作简报》三期，在一定范围内公开了78项重大事项、重要决议的办理结果。

## 二、信息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 1. 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2014-2015学年度，信息公开专门网站新增学校信息196条，通过校园网络及OA办公系统主动公开的公文有203条，发布校级通知、公告498条，发布学校大事要闻735条。各职能部门发布通知公告236条。学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计14527条。

## 2. 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1) 通过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和校内 OA 系统、官方微博、微信以及校属各部门、单位网站等分别向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信息;

(2) 通过校报、校内广播、校园 BBS、公告栏、电子屏幕、年鉴、会议纪要或简报等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3) 召开党代会、教代会、校学术委员会、听证会等有关会议或以纸质文件、通知等方式公开学校信息;

(4) 学校档案馆、图书馆开辟了专门区域作为信息查阅场所, 为公众查阅学校信息配备查阅和复印电子设备;

(5) 新生以及新进教师来校报到时, 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处、研究生院、人事处等相关部门及时将新生报到指南、学校管理制度汇编等资料发放给学生和老师, 并组织相关入校、入职培训, 及时通告学校的各项管理制度。

## 3. 《清单》公开事项

公开“基本信息”89条, 囊括了《清单》所列除“学术委员会年度报告”外的全部内容; 公开“招生考试信息”52条, 公开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192条, 公开“人事师资信息”43条, 公开“教学质量信息”37条, 公开“学生管理服务信息”29条, 公开“学风建设信息”51条, 公开“学位、学科信息”13条, 公开“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32条, 公开“其他信息”3条。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 (二) 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4-2015 学年，学校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11 件，其中，4 件为当面提交申请材料，7 件为信函申请；从申请的内容看，涉及学校管理类信息 5 件，涉及教育教学类信息 6 件。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和减免费用情况。

### **（三）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及举报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民主评议工作。在信息公开专栏上设置了信息公开意见箱，公布了监督部门、监督电话及办公地点，接受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监督，广泛听取评议意见和要求。同时，在五届六次教代会上公开了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接受教职工代表的审议，倾听代表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代表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本学年度，未接到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投诉。

## **三、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5-2016 学年，学校将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紧紧围绕学校当前改革与发展的重点，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着力提升学校各项工作透明度，优化信息公开网站建设，提升师生群体对信息公开的认知度，提高社会公众对信息获取的效率。使之更好地助力学校办学事业的发展。重点要做好以下工作：

### **（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加强对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和指导，提高人员信息主动公开意识，规范信息公开程序，做到信息实时发布、及时更新。此外，要建立评议与监督检查制度，通过师生评议、监督检查推动各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落到实处，尽可能避免工作疏漏，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

整体工作水平。

## **（二）继续深化信息公开内容**

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和方式方法，提高师生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认知度；继续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力度，重视过程公开、执行结果公开。通过网上调查、网上征求意见等互动功能，进一步加强对学校重大决策制定广泛征求意见，接受师生群众监督。继续优化信息公开专题网站的平台建设，强化后台技术，优化栏目内容，整合信息资源，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

## **（三）持续丰富信息公开载体**

要回应社会公众特别是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积极探索更为有效便利的公开方式。在利用好网络平台等传统公开方式的同时，对于师生关注的热点话题，不断拓展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发布渠道，加强与师生及社会公众的互动交流。围绕教育部巡视整改工作意见和要求，把实现和为维护群众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信息公开工作为抓手，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明确岗位职责，以公开促透明、以公开促公平、以公开促便捷，切实提升机关服务质量和水平，提高机关工作效能。